

2023年企业安全物资设备清单 物资采购 运输装卸安全协议(优质7篇)

无论是身处学校还是步入社会，大家都尝试过写作吧，借助写作也可以提高我们的语言组织能力。写范文的时候需要注意什么呢？有哪些格式需要注意呢？这里我整理了一些优秀的范文，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下面我们就来了解一下吧。

企业安全物资设备清单篇一

甲方(采购方)：

乙方(供应方)：

为了提高安全责任意识，强化企业安全主体责任，防止或减少安全事故，保障人身和财产安全，有效促进双方履行自己的职责到位，维护好各方的合法权益，保证物资质量合格并安全地送到采购方。在平等、自愿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下，就各方的职责义务予以明确，达成一致意见，特制定本协议。

一、化学危险品运输、装卸要求。

1、氧气、乙炔气与易燃物品、油脂等其他分别存放，而且不得同车运输；氧气、乙炔瓶应有防震圈和安全帽，不得倒置、不得在强烈日光下曝晒。必须采用人工装卸，不得顺道滚动，必须备有减震物，禁止翻滚、撞击，轻拿轻放。分别入库。

二、甲方责任：

1、负责根据物资的特性，选择适宜的存放场地、库房或容器进行储存，对入库的物资严格验收并做好验收记录，同时对供应厂商提供的物资在搬运装卸过程中发生丢失、损坏、变质等情况做好签认，应及时向有关领导报告。

2、负责清理现场道路的障碍物，满足运输车辆安全的通行和卸车条件。

3、督促运输车辆做好卫生清理工作，杜绝对道路造成环境污染。

三、乙方责任：

(1) 必须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及甲方的相关规定，对所属从业人员进行安全知识培训教育，确保在运输过程中的人身及财产安全，同时必须具备营运资格。乙方拟雇佣驾驶员，要审查其是否持有与拟驾车型相匹配的有效驾驶证、操作证或资格证的原件，是否达到拟驾车型的驾驶年限。做到五证齐全，即：“机动车辆驾驶证、司机从业资格证、道路运输证、车辆行驶证、易燃易爆化学危险品运输许可证。”会对环境造成影响的物资必须做好防护、苫盖严实，达到环保要求。

(2) 乙方应运输装卸采取防范措施,对运输装卸过程发生中的安全问题及各类事故，若签订有采购合同的，按采购合同执行;若未签订采购合同的，由乙方负责承担。

(3) 乙方应保证运输车辆的完好，禁止带病行驶、超速行驶、超载行驶等。

(4) 乙方驾驶员严禁酒后驾车和疲劳驾车，因此引起的安全事故，由乙方承担责任。

(5) 乙方车辆进入甲方管理区域，必须服从甲方人员的指挥和调度，按照现场人员指定的区域停车、待装卸，不听从指挥，所发生的事故或财物损失，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6) 根据被搬运装卸物资的特点，选定适宜的搬运装卸设备、工具、搬运方法和防护措施，必要时应组织专业知识的培训。

四、本协议自从供货之日起生效，至供货完毕后终止。

甲方： 乙方：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企业安全物资设备清单篇二

20__年即将过去，在过去的一年里通过领导和同事们的支持和帮助，各项工作均已基本完成，新的一年已经开始，为了更好的完成下年的工作任务，现将采购部过去一年中工作情况作一个总结、汇报。

严格按照公司管理制度，极力控制采购成本，基本完成了各项采购任务，保证了公司生产部的正常运营，在整体的'一年里，还尚未达到预期的理想效果，如采购及时率尚且能达到x%[]坯件合格率不达标等因素仍然存在，在今后的工作中继续努力学习，不断学习业务技能。

征询产品信息，加强供应商管理，更好的保质保量完成各项采购工作，使采购部各项工作正确、准确率力争达到__0%，坯件合格率力争达到x%[]为了更好的完善采购工作，确保做好下一年的工作任务，现将采购部之工作做以下总结：

一、严格按公司采购制度做好每月、每周采购计划与总结

每天做好每天所要做的工作，处理的事，对所做的情况做记录，对没有处理好的事，紧接处理，尽量做到问题不推迟，尽最快解决。

二、我们的采购工作就是服务于生产

就是以最低的成本满足高质量严要求的生产所需辅料，一定要对要采购的辅料细心的分析，在做信价比，始终坚持做好

以质论价，货比三家，多快好省的采购原则。

三、在工作中要多跑、多比、多总结

边学习边实践，不断提高采购部的采购业务水平，加强与供应商沟通要及时做好跟催工作，让供应商能主动争取配合我们工作，及时解决问题尤其是按时、按质、按量提供所需坯件和各种辅料。

四、跟现场，加强与各部门的沟通

严格控制采购时间和采购周期，保证坯件和各种辅料的购进科学合理，极力配合公司各运营工作，及时的和有关部门做好协调与沟通。

五、要严格控制坯件和辅料入库的数量与质量

在发生质量、数量异常情况时，立即采取紧急措施，并与供应商联系，和有关部门进行协商处理。

六、主动与人沟通

交流，经常与车间，技术、质检部、仓库的相关人员接触，这样便于自己了解产品，跟踪生产需要，减少工作失误，提高工作效率。

综上所述，在以后的工作中，我们会更加努力地学习，不断地积累采购经验，高标准严要求的完成各项工作，总之，所有的工作结果都与领导和同事们的帮助和支持分不开的，在此表示感谢，我们采购部是一个集体，今后一定会更加团结，齐心协力，共同进步，向同一个目标迈进争取更大的进步！

企业安全物资设备清单篇三

第一条，为了加强仓库消防安全管理，保障人身、产品、设备免受火灾危害，保卫公司财产安全，根据全国人大常委会批准的《仓库防火安全管理规则》以及有关消防安全规定，结合公司仓库情况，特制定本制度。

第二条，各单位仓库必须认真贯彻，预防为主，防消结合”的方针，接受公司安全部门的指导和监督。

第三条，各单位仓库贮存着大量产品，是防火重点单位，必须树立“安全第一”的思想。要把消防安全工作摆到首位，与各项工作同计划、同布置、同检查、同落实、同总结。

第四条，各单位部门负责人对所属仓库的消防安全工作负有直接领导责任。仓库解决不了的火险隐患，及时反映到公司，切实加以整改。如对已经发现的火险隐患熟视无睹，对防火工作指挥不当，造成火灾事故，应当追究主管单位领导的责任。

第五条，各单位仓库都要建立安全小组，仓库负责人为安全小组负责人，并确定一名保管员负责日常防火安全工作，并保持相对稳定。

1、贯彻执行上级有关防火安全的规定和文件，组织落实各项消防安全制度。

2、组织定期检查防火安全实施执行情况。

3、划分防火责任区，指定区域防火负责人，配置必要的消防器材，落实防范措施。

4、对职工进行防火安全宣传，对新职工、临时工要做好上岗前的防火安全教育。

- 1、负责本仓库防火安全工作，认真执行有关防火安全制度、规定。对存在的不安全因素，应及时排除，解决有困难的，应向领导汇报，提出改进意见。
- 2、学习防火知识、文件，检查岗位防火责任制和操作规程执行情况。
- 3、发现违章行为应及时制止；发现火灾隐患，应采取防范措施，并向领导汇报。
- 4、每日检查库房安全措施，下班时做到关闭门窗，做好火、电源管理，清除废纸等易燃物，做好交接班。
- 5、发现火警时，要及时扑救，并立即报警。

第六条，各单位仓库对火源要严加管理。仓库区严禁吸烟和使用明火。职工、外来人员和车辆入库，必须收留火种，禁止带入库区。

第七条，库区若确需动用明火，必须经防火负责人或有关主管部门批准，落实安全措施，指定专人监护现场，作业结束要认真检查，不得留有火种。大风天不准明火作业。

第八条，产品入库应认真检查是否留有火种，特别对外来物品，更要严格检查，如有可疑应另外存放，进行观察。

第九条，仓库电线和电器设备必须按照设计规范由正式电工安装、维修。不准乱拉临时电线，不准超负荷作业，不准用不合格的保险装置。

第十条，库房照明灯头应装在通道上方，堆码商品必须与灯头保持50公分以上距离。工作完毕，切断电源。

第十一条，库房内不准使用碘钨灯、日光灯、60瓦以上的灯

泡、电熨斗、电炉子、电烙铁、电钟、交流收音机、电视机等电器设备。

第十二条，每个库房应单独安装分闸，开关箱应设在库外，并安装防雨防潮等保护设施。

第十三条，物品应根据不同性质，分库、分区、分类、分垛储存。每垛占地面积不宜大于100平方米，垛与垛之间不小于1米，垛与墙之间不小于0.5米，垛与梁、柱间距不小于0.3米，储存物品与散热器、供暖管道的距离不小于0.3米，库房内主要通道宽度不应小于2米。

第十四条，氧气、液化气、乙炔等易燃和易爆物品，不准露天存放，应存放在温度较低、通风良好的库房，不准将性质相互抵触、灭火方法不同的物品混存。

第十五条，不准在库区内停放、修理机动车辆。铲车进入库房，必须有防止溅出火花的安全装置，不准在库区内存放汽油、柴油。

第十六条，库区和库房内应经常保持清洁，对散落的包装纸、杂物等应及时清除，妥善处理。

第十七条，各种消防器材应定点、定人、定期检查、维修，严禁挪用。消防设备周围，严禁堆放其它物品。

第十八条，仓库必须实行分级负责的安全检查制度，部门每月、仓库负责人每周、保管员每日检查一次。检查的重点是火源、电源、消防设施、生产设备等要害部位的防火措施、安全制度的执行情况。

第十九条，仓库检查出来的火险隐患，必须做出详细登记，建立档案，逐条研究，限期整改。一时难以解决的问题，要及时上报，同时采取安全措施，保证安全。

第二十条，仓库一旦发生火灾，应立即组织人员奋力抢救，同时迅速报警，指定专人保护现场。

第二十一条，发生火灾事故应立即用电话、电报报告上级部门，同时主动配合公安部门查清原因，查清肇事人和责任人，写出书面报告。对有意隐瞒火灾事故不报者，要追究责任，严肃处理。

第二十二条，发生火灾事故，必须按照“四不放过”（即：事故原因不查清不放过，事故责任者得不到处理不放过，事故教训不吸取不放过，防范措施不落实不放过）的原则，严肃处理。

第二十三条，对防止和避免重大火灾事故发生，以及在扑救火灾中奋勇保护公司财产的有功人员，应给予表彰和奖励。

第二十四条，对违反有关仓库防火安全制度造成事故的责任人，应视情节轻重，给予相应的经济制裁直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第二十五条，本制度自下发之日起执行。

企业安全物资设备清单篇四

为了加强仓库安全管理，保障生命财产免受危害，特制定本细则。

所有仓库及施工现场露天存放材料的管理。

xxx是本细则的主管部门；各单位仓库保管员应接受并积极配合工程部的安全检查。

a)库区内严禁吸烟、用火。

b)库房内物品储存要分类、分堆，堆垛与堆垛之间应当留出必要的通道，公司级仓库主要通道的宽度一般不应少于两米。根据库存物品的不同性质、类别确定垛距、墙距、柱距、梁距。每个库房必须规定储存限额。

c)露天存放物品应当分类、分堆。物品的露天堆垛应备有篷布。

d)储存易燃和可燃物品的库房、露天堆垛附近，不准进行试验、分装、封焊、维修、动用明火等可能引起火灾的作业。如因特殊需要进行这些作业，事先必须经xxx批准，并采取安全措施，调配义务消防队员进行现场监护，备有充足的灭火器材。作业结束后，应当对现场认真进行检查，切实查明未留火种后，方可离开现场。

e)库房内不准使用碘钨灯、电熨斗、电炉子、电烙铁等电器设备，不准用可燃材料做灯罩，不应当使用超过一百瓦以上的灯泡。灯头与物品应当保持安全距离。

f)库房内不准架设临时电线。库区如需架设临时电线，必须经总公司专职安全员批准。使用临时电线的时间不应当超过半个月，到期及时拆除。

g)库房、料场应当根据灭火工作的需要，备有适当种类和数量的消防器材设备，并布置在明显和便于取用的地点。消防器材设备附近，严禁堆放其它物品。

h)氧气、乙炔、油料等易燃、易爆和有毒物品不得与其他物品混放，并严格进出库制度。

企业安全物资设备清单篇五

第一条 为了加强仓库消防安全管理,保障人身、产品、设备

免受火灾危害,保卫公司财产安全,根据全国人大常委会批准的《仓库防火安全管理规则》以及有关消防安全规定,结合公司仓库情况,特制定本制度。

第二条 各单位仓库必须认真贯彻“预防为主,防消结合”的方针,接受公司安全部门的指导和监督。

第三条 各单位仓库贮存着大量产品,是防火重点单位,必须树立“安全第一”的思想。要把消防安全工作摆到首位,与各项工作同计划、同布置、同检查、同落实、同总结。

第四条 各单位部门负责人对所属仓库的消防安全工作负有直接领导责任。仓库解决不了的火险隐患,及时反映到公司,切实加以整改。如对已经发现的火险隐患熟视无睹,对防火工作指挥不当,造成火灾事故,应当追究主管单位领导的责任。

第五条 各单位仓库都要建立安全小组,仓库负责人为安全小组负责人,并确定一名保管员负责日常防火安全工作,并保持相对稳定。

一、仓库防火负责人职责:

- 1、贯彻执行上级有关防火安全的规定和文件,组织落实各项消防安全制度。
- 2、组织定期检查防火安全实施执行情况。
- 3、划分防火责任区,指定区域防火负责人,配置必要的消防器材,落实防范措施。
- 4、对职工进行防火安全宣传,对新职工、临时工要做好上岗前的防火安全教育。

二、保管员职责:

- 1、负责本仓库防火安全工作,认真执行有关防火安全制度、规定。对存在的不安全因素,应及时排除,解决有困难的,应向领导汇报,提出改进意见。
- 2、学习防火知识、文件,检查岗位防火责任制和操作规程执行情况。
- 3、发现违章行为应及时制止;发现火灾隐患,应采取防范措施,并向领导汇报。
- 4、每日检查库房安全措施,下班时做到关闭门窗,做好火、电源管理,清除废纸等易燃物,做好交接班。
- 5、发现火警时,要及时扑救,并立即报警。

第六条 各单位仓库对火源要严加管理。仓库区严禁吸烟和使用明火。职工、外来人员和车辆入库,必须收留火种,禁止带入库区。

第七条 库区若确需动用明火,必须经防火负责人或有关主管部门批准,落实安全措施,指定专人监护现场,作业结束要认真检查,不得留有火种。大风天不准明火作业。

第八条 产品入库应认真检查是否留有火种,特别对外来物品,更要严格检查,如有可疑应另外存放,进行观察。

第九条 仓库电线和电器设备必须按照设计规范由正式电工安装、维修。不准乱拉临时电线,不准超负荷作业,不准用不合格的保险装置。

第十条 库房照明灯头应装在通道上方,堆码商品必须与灯头保持50公分以上距离。工作完毕,切断电源。

第十一条 库房内不准使用碘钨灯、日光灯、60瓦以上的灯泡、

电熨斗、电炉子、电烙铁、电钟、交流收音机、电视机等电器设备。

第十二条 每个库房应单独安装分闸,开关箱应设在库外,并安装防雨防潮等保护设施。

第十三条 物品应根据不同性质,分库、分区、分类、分垛储存。每垛占地面积不宜大于100平方米,垛与垛之间不小于1米,垛与墙之间不小于0.5米,垛与梁、柱间距不小于0.3米,储存物品与散热器、供暖管道的距离不小于0.3米,库房内主要通道宽度不应小于2米。

第十四条 氧气、液化气、乙炔等易燃和易爆物品,不准露天存放,应存放在温度较低、通风良好的库房,不准将性质相互抵触、灭火方法不同的物品混存。

第十五条 不准在库区内停放、修理机动车辆。铲车进入库房,必须有防止溅出火花的安全装置,不准在库区内存放汽油、柴油。

第十六条 库区和库房内应经常保持清洁,对散落的包装纸、杂物等应及时清除,妥善处理。

第十七条 各种消防器材应定点、定人、定期检查、维修,严禁挪用。消防设备周围,严禁堆放其它物品。

第十八条 仓库必须实行分级负责的安全检查制度,部门每月、仓库负责人每周、保管员每日检查一次。检查的重点是火源、电源、消防设施、生产设备等要害部位的防火措施、安全制度的执行情况。

第十九条 仓库检查出来的火险隐患,必须做出详细登记,建立档案,逐条研究,限期整改。一时难以解决的问题,要及时上报,同时采取安全措施,保证安全。

第二十条 仓库一旦发生火灾,应立即组织人员奋力抢救,同时迅速报警,指定专人保护现场。

第二十一条 发生火灾事故应立即用电话、电报报告上级部门,同时主动配合公安部门查清原因,查清肇事人和责任人,写出书面报告。对有意隐瞒火灾事故不报者,要追究责任,严肃处理。

第二十二条 发生火灾事故,必须按照“四不放过”(即:事故原因不查清不放过,事故责任者得不到处理不放过,事故教训不吸取不放过,防范措施不落实不放过)的原则,严肃处理。

第二十三条 对防止和避免重大火灾事故发生,以及在扑救火灾中奋勇保护公司财产的有功人员,应给予表彰和奖励。

第二十四条 对违反有关仓库防火安全制度造成事故的责任人,应视情节轻重,给予相应的经济制裁直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第二十五条 本制度自下发之日起执行。

企业安全物资设备清单篇六

(1) 仓储部经理每月检查一次;

(2) 仓库主管每周检查一次;

(3) 仓管员每日检查一次。

2、火灾事故三不文放过原则

(1) 事故原因分析不清不放过;

(2) 事故责任者和员工没有受到教育不放过;

(3) 没有防范措施不放过。

3、汽车应配备的灭火装置

(1) 干粉灭火器

(2) 泡沫灭火器

(3) 石棉被

4、仓库消防设施和器材管理

(1) 仓库应当按照国家有关的消防技术规范、设置、配备消防设施及器材, 根据国家标准《建筑设计防火规范》规定: 库房消防设施有以下规定:

a. 库房内应设消防室内给水, 同一库房内应采用统一规格的消火栓、水枪和水带, 每条水带长度不应超过25米。

b. 超过四层的库房, 其室内消防管理网应设消防水泵接合器, 接合器150米内应设室外消火栓或消防池。

c. 每座占地面积超过10000的棉、毛、丝、麻、化纤、毛皮及其制品库房内设置闭式自动喷水灭火设备。关于库房内消防器材的配备与设置, 应严格贯彻执行《建筑灭火器配置设计规范》(gbj-14090)的规定。

(2) 仓库的消防设施器材应当有人管理, 负责检查、维修、保养、更换和添置, 保证完好有效, 严禁圈占, 埋压和挪用。

(3) 库区的消防车道和仓库的安全出疏散楼梯等消防通道, 严禁堆放物品。

5、仓库监时用火的要求

(1) 要持有消防部门的动火证

(2) 要设专人看管

(3) 要有防范措施

6、发生火警后如何报警

发生火警后立即拨通119, 并向警员拨讲清以下内容:

(1) 讲清门牌号码、单位、着火部位

(2) 讲清什么物品着火

(3) 讲清火势大小

(4) 讲清报警用的电话号码和报警人的姓名

7、如何保护火灾、火警现场

(1) 要根据火场大小的范围划定保护区域

(2) 要指定专人看护现场, 无关人员不得进入现场

(4) 对重大疑点要特别监护, 及时向公安部门提供情况

8、班后防火“五不走”的内容

(1) 交接班不交接清楚不走;

(2) 用火设备火源不熄灭不走

(3) 用电设备不拉闸断电不走

(4) 可燃物不清理干净不走

(5)发现险情不报告不处理好不走

9、防火“六不准”的内容

(1)在严禁吸烟的地方,不准任何人吸烟;

(2)生产、生活用火要有专人看管,用火不准超量;

(3)值班人员要尽职尽责,不准违反规定擅离职守;

(4)安装使用电器设备,不准违反规定;

(5)教育员工不准带外人进入库区;

(6)各种消防设备和灭火工具不准损坏和挪用。

10、仓库管理“十不准要求”

(1)不准设办公室

(2)不准设休息室

(3)不准住入

(4)不准可燃材料搭建搁层

(5)不依次为使用碘钨灯

(6)不准使用日光灯

(7)不准使用电炉子

(8)不准使用电烙铁

(9)不准使用电熨斗

(10) 不准使用60瓦以上的灯泡

企业安全物资设备清单篇七

(1) 仓储部经理每月检查一次；

(2) 仓库主管每周检查一次；

(3) 仓管员每日检查一次。

(1) 事故原因分析不清不放过；

(2) 事故责任者和员工没有受到教育不放过；

(3) 没有防范措施不放过。

(1) 干粉灭火器

(2) 泡沫灭火器

(3) 石棉被

(1) 仓库应当按照国家有关的消防技术规范、设置、配备消防设施及器材，根据国家标准《建筑设计防火规范》规定：库房消防设施有以下规定：

a□库房内应设消防室内给水，同一库房内应采用统一规格的消火栓、水枪和水带，每条水带长度不应超过25米。

b□超过四层的库房，其室内消防管理网应设消防水泵接合器，接合器150米内应设室外消火栓或消防池。

c□每座占地面积超过10000的棉、毛、丝、麻、化纤、毛皮

及其制品库房内设置闭式自动喷水灭火设备。关于库房内消防器材的配备与设置，应严格贯彻执行《建筑灭火器配置设计规范》[GBJ—14090]的规定。

(2) 仓库的消防设施器材应当有人管理，负责检查、维修、保养、更换和添置，保证完好有效，严禁圈占，埋压和挪用。

(3) 库区的消防车道和仓库的安全疏散楼梯等消防通道，严禁堆放物品。

(1) 要持有消防部门的动火证

(2) 要设专人看管

(3) 要有防范措施

(2) 讲清什么物品着火

(3) 讲清火势大小

(4) 讲清报警用的电话号码和报警人的姓名

(1) 要根据火场大小的`范围划定保护区域

(2) 要指定专人看护现场，无关人员不得进入现场

(4) 对重大疑点要特别监护，及时向公安部门提供情况

(1) 交接班不交接清楚不走；

(2) 用火设备火源不熄灭不走

(3) 用电设备不拉闸断电不走

(4) 可燃物不清理干净不走

(5) 发现险情不报告不处理好不走

(1) 在严禁吸烟的地方，不准任何人吸烟；

(5) 教育员工不准带外人进入库区；

(6) 各种消防设备和灭火工具不准损坏和挪用。

(1) 不准设办公室

(2) 不准设休息室

(3) 不准住入

(4) 不准可燃材料搭建搁层

(5) 不依次为使用碘钨灯

(6) 不准使用日光灯

(7) 不准使用电炉子

(8) 不准使用电烙铁

(9) 不准使用电熨斗

(10) 不准使用60瓦以上的灯泡